



晋江原创网
HTTP://WWW.JJWXC.NET

暖冬

失忆的妻子，被迫远离的丈夫，过尽千帆，终于重修旧好。
真相背后，重要的是她还爱着那个人，而那个人也始终爱着她。

魅冬〇著



中国商业出版社

暖冬

魅冬〇著

中国商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暖冬/魅冬著. —北京: 中国商业出版社, 2009.3

ISBN 978-7-5044-6213-8

I. 暖… II. 魅…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26858 号

责任编辑 王 彦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010-63180647 www.c-cbook.com

(100053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1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嘉业印刷厂印刷

* * * * *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开 11.25 印张 280 千字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3.80 元

* * * *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更换)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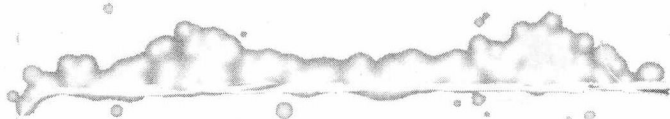
CONTENTS

楔子 001

第一章 当我遇上你(一)	002
第二章 当我遇上你(二)	011
第三章 想念打破天窗	017
第四章 我一直都在	023
第五章 命中是否注定(一)	030
第六章 命中是否注定(二)	036
第七章 彼时光阴(一)	042
第八章 情该如逝水	048
第九章 突然的改变	054
第十章 其实你不懂(一)	060
第十一章 其实你不懂(二)	066

第十二章 原来是你	074
第十三章 一起走过的路	082
第十四章 暗色成伤不成眠	093
第十五章 彼时光阴(二)	105
第十六章 亲爱的，是我	111
第十七章 流年似水(一)	120
第十八章 招蜂引蝶惹的祸	127
第十九章 非你莫属	140
第二十章 遗忘需要勇气	146
第二十一章 意外常常发生	152
第二十二章 血脉相连(一)	159
第二十三章 血脉相连(二)	166





第二十四章	彼时光阴(二)	172
第二十五章	小心翼翼的暧昧	179
第二十六章	遗忘等于背叛	186
第二十七章	当假象被掀开一角	194
第二十八章	伤害藏在无所谓背后	203
第二十九章	流年似水(二)	212
第三十章	浪途终将归	220
第三十一章	遥不可及的梦	226
第三十二章	想念是会呼吸的痛	234
第三十三章	爱情傻瓜	241
第三十四章	记忆存放所	248
第三十五章	旁观者清	256
第三十六章	下一个天亮(一)	262



第三十七章	下一个天亮(二)	268
第三十八章	被遗忘的记忆(一)	279
第三十九章	被遗忘的记忆(二)	286
第四十章	被遗忘的记忆(三)	294
第四十一章	我们就到这	301
第四十二章	就此放手微笑带过	308
第四十三章	还能不能原谅	314
第四十四章	我不想忘记	320
第四十五章	原来还是爱	326
第四十六章	爱我非你莫属	334
番外	爱与恨的边缘	340
拼图		348

楔子

二十七岁是一个很尴尬的年纪。

常常会听身边的朋友说起今天又去哪里买了什么名牌，今天又和男友去哪 HAPPY 了一番，有时候甚至会听朋友说起闺房之事。

有的时候会觉得自己格格不入。

转眼才发现自己已经二十七了。

二十七岁，明明还很年轻，却觉得心境老了很多。

我不排拒名牌，可是我几乎不买名牌，我很清楚自己口袋里的钱不能让自己那样挥霍。

在人人说起男朋友时，我只能在一旁微笑，什么都不说。

生命中最重要的一段爱，源自青葱年少。那样刻骨铭心的痛，却好像突然消失了，再见到曾经为他肝肠寸断的男人，居然也能平静无波。

我常常想，也许是因为那三年，让我忘了从前的痛。

我的生命中，空缺的三年，一直都找不回来——二十三岁到二十五岁，整整三年的空白。

有很多时候，我潜意识里并不想去找回那些记忆。

能让我忘记的，不管伤痛还是快乐，都已经忘了。既然忘了，就说明那些，曾经是无所谓的东西。或许有一天会想起来，但是那并不重要。

我二十七岁，偶尔去相亲。一直都只想平平淡淡地过日子，仅此而已。

第一章 当我遇上你(一)

【缘分就是这么奇妙,无论你绕得多远,还是会回来。】

早上八点半,花朝准时踏进了办公室。

秘书室的姐妹们陆陆续续地到达办公室,三月端着咖啡喝得很悠闲,十一咬着饼干发出“嘎吱嘎吱”的声响,秘书室的老大琳虹悠闲地在一边抹指甲油。

这是秘书室所有成员一天的开始。

这个秘书室隶属总经理,总经理一般是十点才来上班。在总经理没到公司前,通常都是摸鱼打诨的时候。秘书室里四位秘书,三月负责陪总经理出门应酬,十一负责应对外国客户,花朝负责端茶倒水处理些杂事,而琳虹算得上是三人的老大。

除了琳虹外,其他三个人有一个好听的名字,叫:助理秘书。

十一将饼干的包装袋丢进垃圾桶,拍了拍手:“我现在有一个大八卦,有没有人要听?”

“想说就说,我们不勉强你的。”

“听了没损失,不听似乎也没损失,反正待会儿别人也会说。”

“快到上班时间了。”

三个人三种回答,其实意思都只有一个:听。

十一揉了揉喉咙眼，轻咳一声，说：“我们集团的总裁终于出现了。”

其他三人对视一眼，似乎对于这个八卦没什么大的兴趣，各自散开去忙活，留下十一自己摸了摸鼻子自讨没趣。

盛世集团的总裁的确很年轻，还听说很帅。但是这些都不是重点，重点是人家已经结婚了。花朝并没什么大的兴趣，其他两人什么心思她不知道，总之——她摸出手机看了下时间，九点五十八，上班了。

两分钟后，有一个西装革履的男人神清气爽地走了过来，秘书室四个人同时问好：“总经理，早安。”

男人露出笑，衬得他越发俊美，他朝四个人点了点头，朝办公室走去，琳虹忙跟上去，边走边汇报今天的行程安排。

花朝没多看一眼，转身忙自己的事去了。十一和三月看着男人俊帅的脸，有些痴迷。即使跟在这个男人身边这么久，她们还是没能免疫。

琳虹汇报完行程出来看到三月和十一的模样，没好气地赶她们去工作。这一幕几乎每天早上都会上演一次。

说起盛世集团的总经理莫非，不得不说他是这世上一大祸害。那张俊美的脸让无数蝴蝶前仆后继，让无数良家女子肝肠寸断。对于觊觎莫非的那些女人们不怕死的精神，花朝向来佩服。私下她常常嘲笑自己，要哪天她也有如此不怕死的精神，那么她就有胆量去找个男人来段一夜情了。

花朝想归想，手上泡咖啡的动作却丝毫不受影响，泡好后，她端着咖啡朝总经理办公室走去。敲了门，得到允许后进了门。

“总经理，您的咖啡。”她将咖啡放在桌上。

咖啡的香气在办公室里蔓延开，带着一股香浓的味道，刺激着莫非的嗅觉。他抬头朝花朝一笑，道：“谢谢，你先去忙吧！”

花朝一年半之前进公司，泡的咖啡是盛世集团总部最好的。

莫非无意中喝到之后,就此念念不忘,于是负责企划的花朝被升任为总经理秘书助理之一,成为总经理御用的端茶倒水小妹。

对于这份工作,花朝没什么不满意的。钱多事少,走出去连那些经理们都给她留了几分薄面,能混到这程度上,她已经很满足了。

倒是莫非,从此离不开花朝的咖啡了,每天早上若不喝上一杯,工作起来都少了几分干劲。

出了办公室,花朝又给其他三人分别上了茶水后,才坐到位置上休息。这个时候通常没她的事了,所以她常常利用办公室的网络上网看小说。对此,其他三人心知肚明,却也不多说什么,当是默认了她这举动。因为其他人在闲暇时候也会偷懒。

她们显然比花朝忙,当然,薪水拿的也是花朝的倍数,所以也没什么不平衡的。这年头,这样的高薪她们都知足了。

有一下没一下地翻着网页出神。说是看小说,其实这么长时间下来,她渐渐养成了对着电脑的显示器发呆的不良习惯。

MSN 忽然弹跳出消息,琳虹发的,说是来客人了,让她赶紧回神去准备准备。花朝愣了一下,忙抬头看向琳虹的方向。琳虹已经起身,领着客人朝总经理办公室的方向走去了。

那客人一身名牌西装,背影看起来很高大,花朝正打量着他,他忽然回过头来,迎上了花朝的视线。

一双深邃的眼睛,漆黑不见底。人家都说眼睛是心灵的窗口,花朝从那人的眼睛里看不出任何的情绪。

迅速移开视线后,花朝又忍不住看了那人一眼,那人早已回过头,进了总经理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的门一合上,原本还在一边装忙碌的十一和三月就凑了过来。

“帅呆了。”三月感慨道,“我们公司除了总经理外,就没见到这样的男人了。”

“如果是我们公司的该多好!”十一也感慨。

花朝张了张嘴，不知该说些什么。她只觉得自己现在的脑袋一片糨糊，乱糟糟的一团。琳虹在三月和十一的感慨声中走了过来，花朝忙站起来，琳虹看了还在花痴的三月和十一一眼，朝花朝微笑：“一份黑咖啡，不加糖不加奶精。”

花朝点了头，忙去泡咖啡，琳虹却没赶三月和十一回去工作，反而和她们两人凑到一起去说刚才那客人了。所以当花朝端着咖啡从她们身边走过时，她们都没发觉。

再次进了总经理办公室，花朝将咖啡在客人面前放好，却无可避免地迎上了客人的眼。

那双眼依旧平静无波，却让花朝一时之间移不开视线。花朝呆呆看了很久，直到莫非轻咳一声提醒了她。

她有些尴尬。

二十七岁不是二十岁，她早已经没了当年的冲动。今天居然在上司面前闹了这样的笑话，要是上司一个不爽，她就要跟着倒霉了。

“花朝，你先去忙吧！”莫非没有因此而怪花朝待客不周，只是平淡地说了一句。

花朝得了话，立刻逃命似的逃离了现场。虽然她依旧是那样踩着高跟鞋脚步平稳地离开，可是场上的两位男士都感觉得到那种逃命似的匆忙。

她离开带上门后，办公室内的气氛突然变得沉闷了起来。莫非睨了坐在沙发上品咖啡的男人一眼，不多说什么，低头处理公事。

男人干净修长的手指握着陶瓷杯柄，饮着咖啡，却看着那扇早已合上的门。待到一杯咖啡渐渐见底，男人仍旧不曾开口说话。

莫非处理完一件公文后，放下了笔，看向男人，轻轻叹了口气：“直接带她回家不就好了吗？何必放了整整两年都不去

理会呢？”

“你不会懂的。”男人终于开口，声音低沉却异常的好听。那话语中带了几分哀伤让莫非一时间不知该说什么才好。

“也许我真的不懂。”莫非起身走到他身边坐下，“两年的放逐，够了吧？”

男人露出笑：“这不是准备回来了吗？”

莫非拍了拍他的肩膀，有些欣慰。整个盛世集团的重担压在他身上整整两年，现在终于可以解脱了。

“其实，我不在的时候，你将一切处理得很好。”男人放下手中的咖啡杯，脱着莫非。身为好朋友，莫非的能耐他都知道，所以才敢那么轻易地放手两年。

莫非掏出烟，点然后优雅地吐出烟圈，似笑非笑地看着他，道：“为你守了整整两年，总该让我休息一下吧？”

男人点头，不再说什么。莫非看了他一眼，走到办公桌旁边，按了内线，交代道：“花朝，再送杯咖啡进来。”

有的时候，天空常常会突然变色。前一秒还晴空万里无云，下一秒就雷光电闪让你瑟瑟发抖，生怕那雷一个不小心就劈向你了。

花朝走进超市时，外头的天全然没有一点要下雨的预兆，却在付完账拎着大包小包走出超市时，阴霾一片，闪电，然后下雨。

从小雨到大雨。

她站在超市门口有些出神。

似乎这个情形有些熟悉——或者应该说，她对很多情形都很熟悉，却总是想不起自己什么时候干过这事。网络上有一种说法，这个可以称呼为“人格隐退”……

雨越下越大，溅湿了花朝的鞋袜，和身上上班专用的套装搭起来，显得异常的狼狈。她收回思绪，在心底暗骂自己怎么又开

始胡思乱想之时，开始犹豫着要不要去买把伞。

她就住在斜对面的那栋公寓楼上，离这个超市不过两百多米的距离，家里也已经堆了好多把伞……现在物价上涨，赚点钱不容易，她也不急着回家，能省则省吧！随即，她打消了买伞的念头。

看着身边同样进超市的客人们一个个离开，花朝在心里微微叹气。此时有辆的士开了过来，司机开心地问花朝要不要搭车，花朝摇头拒绝了。才多远的路，要这样就花上一笔冤枉钱被老妈知道了，非得被批斗到死。

过了好长一会儿，雨势渐渐小了起来，花朝在超市门口已经浪费了好长一阵子，等得有些不耐烦了，索性就跑入了雨中，才这么短的一段路，她身体也不错，感冒应该是不可能的。

冰冷的雨水滴落在身上，清凉清凉的，莫名地让花朝放松了神经。跑了几步，她索性不跑了。

原本打算就这么淋着雨回去后再洗澡，不想有把伞忽然遮住了她，阻挡了从天滴落的雨水。花朝有些恼怒，瞪了那好心撑伞为她挡雨的人一眼。

这一瞪，傻了。

眼前的人，分明就是今天早上去见她上司的男人。

花朝一时间不知如何是好，拽紧了手中的袋子，尴尬不已。

“你……你……”花朝的眼神闪躲，也不知道这情形自己该说些什么，憋了许久之后终于憋出了一句话，“谢谢。”

撑伞的男人莞尔，一丝浅不可闻的笑意浮现在脸上。他伸出手，极其自然地接过花朝手中的东西，朝前面望去，说道：“走吧！”

花朝也不知怎的，居然就朝前走了。没有一丝的疑问，变得有点不像平常的花朝。身旁的男人也不多说一句话，成了领路之人。

四周路过的人偶尔投来一眼，略带羡慕的眼神。

花朝悄悄偏头看身边的男人，竟觉得心头暖暖的。他将伞的大部分都倾斜向她，身上的衣服似乎被淋湿了，却连眉头都不曾皱过。

偶尔有淋着雨飞奔而过的人们用羡慕的眼神看他们一眼，再匆匆消失在他们的视线。一路上，谁也没有说话。

不知不觉就到了花朝住的公寓楼下，花朝深呼吸一口气，端出笑脸，略带歉意：“不好意思，害你身上都淋湿了。”

“没关系。”男人将手中的袋子递还给花朝，撑着伞站在雨中看着花朝。

花朝被他这么一回答，又说不出话来了。她心里头一阵郁闷，暗暗抱怨。这人，难道就不能不要这么简洁？

她似乎忘了，自己面前站着的不过是一个陌生人……只是一个陌生人。

看着他被雨水浸湿大片的衣裳，花朝犹豫着要不要请人家上楼去将衣裳给换下来，正在犹豫着，身后忽然传来叫她的声音。

“朝朝。”

熟悉的声音让花朝有些惊讶，她迅速回头，看到一身体闲装扮的徐岳正站在身后看着她。

花朝看到徐岳很意外，反射性地问：“我妈又想怎么样？”

从每月一次的相亲，变成现在的每星期一次，她躲得越勤，她老妈就越不放过她。今天徐岳突然来找她，肯定和她老妈脱不了关系。

徐岳走上前去，拍了拍花朝的头，笑道：“等上了楼我再和你说。”

然后他看向撑伞的男人，掩下了眼底的惊愕，却死死地盯着人家看。花朝虽然有些迟钝，但他们两个大男人之间诡异的

气氛还是让她觉得很怪异，她拉了拉徐岳的衣角，小声问道：“你们认识？”

徐岳回过神来，冲花朝一笑，说道：“不认识。走吧，我们该上楼了。”

“可是他……”花朝看向刚才送自己回来的男人。

男人听到徐岳的话，眼神陡然一冷，随即又平静无波。花朝有些不放心的，正要开口问的时候，徐岳却扯着她朝公寓里头走去了。

花朝心里诧异徐岳的古怪，回头看了那男人一眼，那男人突然开口。

“纪品扬。记住了，我叫纪品扬。”

徐岳拉着花朝的那只手蓦然缩紧，捏疼了花朝。他忽然停下脚步，花朝一时没能收住脚步，硬生生撞上了他的背，撞红了鼻尖。

“疼。徐岳你干吗？”花朝恼怒了。

徐岳随即反应过来，什么也不说，只是沉默地接过花朝手中的袋子，花朝见徐岳有点奇怪，也不好再说什么，任由他拉着自己进电梯。

纪品扬目送花朝和徐岳的身影消失在自己眼前，不知何时握紧了拳头。

徐岳。

又是他。

他深呼吸一口气，走到了街上。一辆黑色的 BMW 停在他面前。看到车，他的心头出现了一丝丝暖意。

世界上名车那么多，他钟爱 BMW，只因她爱 BMW。

他曾问过为什么，那时候她笑着说，因为 BMW 的意思是 be my wife。

他上了车后，黑色的 BMW 带着他消失在街道中，只溅起了

几点水渍。

“总裁，先将湿衣裳换下吧。”司机问。

“不必了。”纪品扬的反应很冷淡。

没有人发现，他垂放在身侧的双手紧握成拳，青筋在手背上跳动着。

原来，过了这么久，他还是摆脱不了徐岳。

他怎么会忘了呢？徐岳在她心中的地位，没有任何人可以取代，就算是他，也取代不了。

一直都如此。

即使如此，如今的他，不会轻易再放手了。即使对手是徐岳，他也不会轻易认输。

徐岳，两年前我因你而轻易地放手，这一次，我会牢牢抓住属于我的。

花朝，这一次，我不会轻易地松开你的手了。

第二章 当我遇上你(二)

【你知道的,许多时候我们装傻,总以为那才是最好的选择。】

花朝一个人住在市区这个看起来挺高级的公寓里。公寓是她拿所有的积蓄买的,两年来升值了不少。朋友林静常常笑花朝是一个小富婆,花朝的房子现在市面上的价值已经过百万了,要是转手的话,真能赚上一笔。可花朝只是想要一个属于自己独立的空间,从没打过房子的主意。

很多人以为花朝是哪个有钱人家的千金,才得以一个人住在这么高级的公寓里。其实花朝家里算小康,父母都已经退休,现在是领着退休金过活。以前花朝也觉得奇怪,她一个普通家庭的孩子,怎么存款会有那么多?问父母,他们每次都支支吾吾,说不清楚。到了后来,她索性就不问了。反正在她存折里的钱都是她的,她拿来买房子买得心安理得。

“你也不是小孩子了,怎么出门都不懂得打个电话回来?”徐岳跟在花朝身后进了花朝住的公寓,“给你打了一下午的电话,总是关机。”

花朝从包里掏出手机才发现已经停电了。她想想觉得有些好笑。她一个人住,下班回家顺便去买点东西,要打电话和谁报

平安？难道要专程打回去和爸妈报平安吗？

花朝在客厅的沙发上坐下，看着徐岳熟稔地将袋子里的东西一一放好，看着他从冰箱里拿了瓶水喝了起来，没有丝毫客人的样子，甚至比花朝这个主人更像主人。

“还不快去把身上的湿衣服换下来？要是感冒了，自己一个人住可没人可以管你的死活。”徐岳看着坐在沙发上发呆的花朝皱眉。

“你以前可不这么爱管人。”花朝叹了口气，起身朝房间走去。打开房门要进去的时候，回头问徐岳：“你今天怎么突然来找我了？”

“先换好衣服再说。”徐岳坚持。

花朝无奈，进屋换衣服。拿着湿衣服到浴室里浸泡时，她忽然想起了先前送自己回来的那个男人——那男人真奇怪。

好像，叫纪品扬吧？

嗯，那个叫纪品扬的男人真奇怪。

她走出浴室后，徐岳正在冰箱里找什么。

“你干吗？”花朝问。

“你家还是什么东西都没有。”徐岳无奈地关上冰箱的门，走向花朝，揽着她的肩说，“走吧，我带你出去吃饭。”

花朝从来都拒绝不了徐岳，只好拎上包锁了门和他一同出去吃饭了。

徐岳带着花朝坐电梯直到地下停车场，来到徐岳车边时，花朝有些意外，徐岳居然换了一辆全新的 BMW。

“哟，有钱人换车了？”花朝见到 BMW 顿时笑开花。她最爱 BMW，虽然眼前这辆不是自己的，但是自己可以搭。

徐岳没有回头，开了车门让花朝坐进副驾驶座后，自己才坐到驾驶座上。他发动车子，驶出了停车场。花朝借着停车场里的灯光看着他的侧脸有些出神。